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4基隆市安樂區安樂路二段164號

承辦人：林志為

電話：02-2430-1505-509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0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001360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聽會實施計畫 (376570000A_110013601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辦理「特殊教育法修正草案公聽會」實施計畫乙份，請公告並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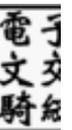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該部110年9月17日臺教學(四)字第11001278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鑑於特殊教育法於民國98年全法修訂迄今已逾10年，為因應12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、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之訂定、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（CRPD）及兒童權利公約（CRC）中有關達成身心障礙兒童權益要求等，有必要進行特殊教育法全文之修正。為廣泛蒐集各界意見，該部規劃於北、中、南、東4區辦理草案分區公聽會，以廣徵博議、察納雅言，作為擬訂特殊教育法修訂草案之參據。

三、各場次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
(一)北區：110年10月15日（五）09:30~12:15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至善樓國際會議廳G105（直播網址：

<https://youtu.be/QNDsr5p95zc>）

(二)中區：110年10月8日（五）09:30~12:15，國立臺中教育



大學(英才校區)英才樓1樓R116會議室 (直播網址：
https://youtu.be/_PmpZc2m9YQ)

(三)南區：110年10月22日(五)13:30~16:15，國立高雄師
範大學(和平校區)-行政大樓10F國際會議廳(直播網
址：<https://youtu.be/0gTdZiUtw-8>)

(四)東區：110年10月29日(五)09:30~12:15，國立花蓮特
殊教育學校-行政大樓2F視聽教室(直播網址：
<https://youtu.be/RnNv500j1pE>)

四、報名方式及錄取說明：

(一)考量防疫需求，各場次實體會議參與人數以50名為限，
請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)→[研習報名]→[教育部委辦研習]完成報名。

(二)各場次會議召開3天前由主辦單位進行報名審核，並以電
子郵件方式發送錄取通知，未獲錄取通知者請勿自行前
往會場。

(三)各場次公聽會將同步進行視訊直播，視訊直播不限參加
人數，視訊直播與會人員可於會後具發言單，並以電子
郵件方式傳送至：ping@mail.ntcu.edu.tw

五、本次特殊教育法修正草案將於110年10月1日前，置於該部
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網頁→[重要業務專區]→[特殊教
育]→[業務資料下載]項下，請各與會代表自行下載。

六、請給予參與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